

# 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

## 关于举办第七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 启动会暨参赛培训会的通知

教指委〔2022〕14号

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推进MPA案例教学工作，提高案例教学质量，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同时引导MPA研究生关注我国公共管理实际问题，提高运用公共管理理论分析实际问题的能力，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将继续联合举办第七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

为做好赛事的前期准备工作，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将举办第七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启动会暨参赛培训会，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主办单位

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 二、会议时间

2022年10月15-16日

### 三、会议形式

网络视频会议

---

#### 四、参会人员

为全面提升案例大赛参赛案例质量，本次会议所有院校以单位形式报名，每所院校每半天可推荐 1 位老师进入网络会议室观看并参与交流，其他师生通过指定链接观看直播。

#### 五、会议内容

1.邀请教指委秘书长杨开峰教授作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宣讲。

2.邀请第六届案例大赛评审专家代表介绍案例大赛评选标准，并作编写和参赛指导。

3.邀请第六届案例大赛决赛案例作者、最佳案例奖指导教师代表等介绍案例编写经验；获奖队伍指导教师代表等分享指导经验、案例教学经验；优秀组织奖院校代表分享组织动员经验。

4.邀请第六届案例大赛获奖队伍代表分享参赛经验。

5.教指委秘书处办公室介绍第七届案例大赛参赛流程。

#### 六、会议安排

1.会议报名：各报名院校需指定一位老师负责联络组织工作并作为会议联络人。请联络人于 9 月 29 日上午 8 点前访问链接 <http://survey.mpa.org.cn/vm/OrZShI1.aspx#>进行报名。我委将于 9 月 30 日上午在网站上公布参会院校名单。

2.会议时间：2022 年 10 月 15-16 日。

3.参会方式：本次会议将采用网络视频会议平台，具体参会方式、操作办法等将在公布名单后发至院校联络人邮箱。

4.结业证书发放：各报名院校达到考勤要求的教师可获得结

业证书，具体考勤方式另行通知。

### 七、费用安排

本次会议按照每校 2000 元的标准收取会议费，由教指委财务代管单位中国人民大学收取并开具纸质发票，发票内容为“会议费”，具体缴费方式另行通知。

### 八、联系方式

教指委秘书处：邹继阳，电话：010-62519150，邮箱：  
mpa@mpa.org.cn。

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  
教育指导委员会  
2022年9月23日

